

仅仅靠取缔或者压制难以化解风险——

让民间借贷“灰色”体系“阳光化”

由于近年来股市、楼市不振,越来越多的资金从楼市、股市中撤出,进入民间借贷市场,而银根日趋收紧,越来越多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不得不“求援”民间借贷市场,供需的不平衡导致民间借贷的利率大幅高企,高企的借贷利率,让已进入这个行业的放贷人获得巨额收益,同时吸引更多资金蜂拥而入,从而助长了民间借贷空间迅速扩大。

■ 王在全

近来,温州、厦门等地频频爆出高利贷泛滥、资金链断裂甚至借款人“跑路”等消息,民间借贷已然被推到风口浪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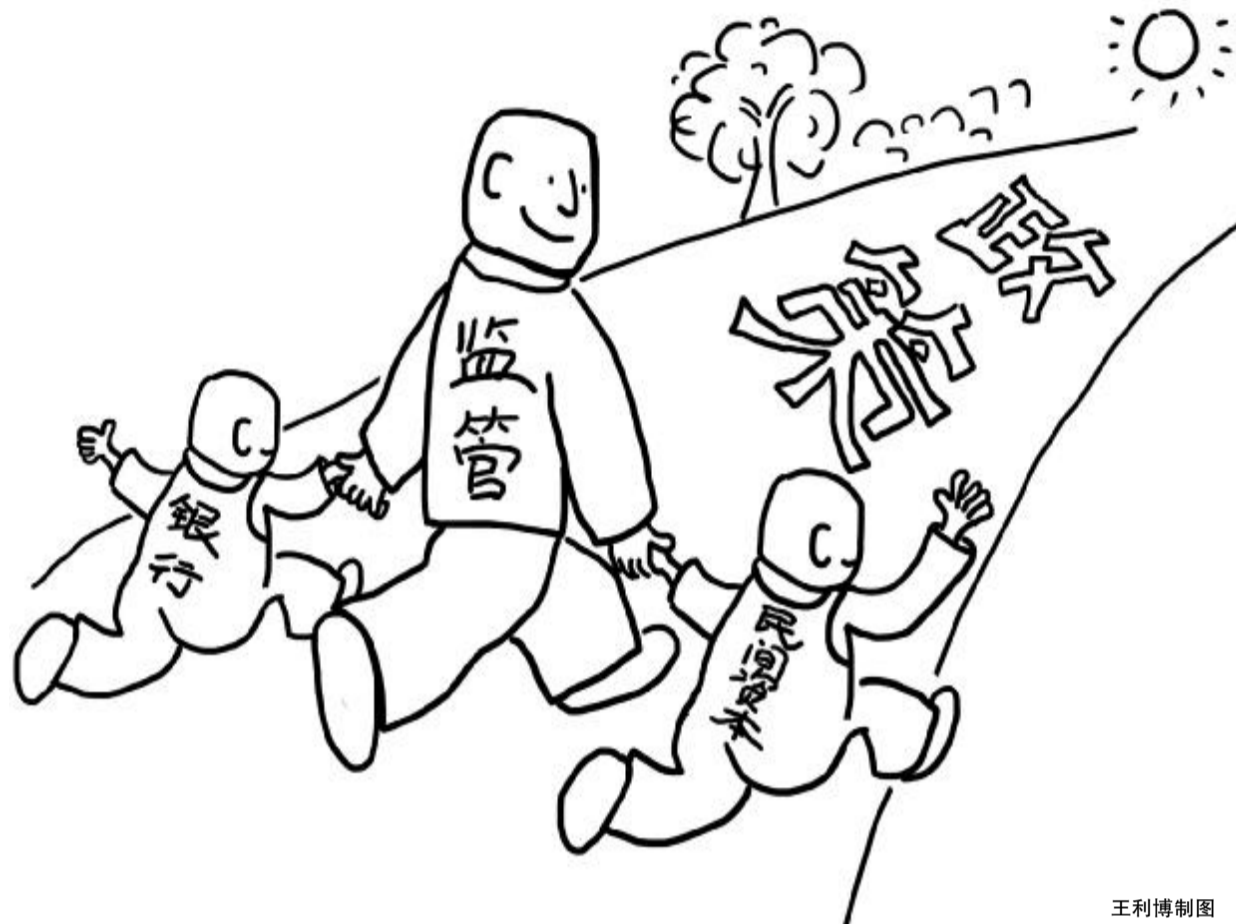
“跑路事件”是民间借贷日益疯狂的一个缩影,一些企业身陷高利贷而导致资金链断裂、借款人人间蒸发的现象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现象 64家上市公司放170亿“高利贷”

有数据显示,目前商业银行指导利率水平是在7%左右,而体制外的“委托贷款”利率却是高达20%以上,浙江民间借贷利率最高达到180%。

民间借贷,或者称为民间信用、民间融资、民间金融,是与正规金融相对而言的。正规金融是经过国家金融监管机构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所开展的金融活动。民间金融则是自发形成的,属于正式金融体制范围之外的,游离于国家权力机关依法批准的金融机构之外,基本上并没有被纳入国家金融管理体系内。

根据工商在17省市的调研显示,90%以上的受访中小企业表示无法从银行获得贷款。另外有数据显示,目前商业银行指导利率水平是在7%左右,而体制外的“委托贷款”利率却是高



王利博制图

达20%以上,浙江民间借贷利率最高达到180%。

据了解,目前仅浙江民间资本就高达万亿元,通过小额贷款公司、担保公司、典当行和个人之间放贷,成为民间借贷流通的主要途径,月息回报普遍在2分以上,即年利率24%,最高的甚至达5分,即年利率60%。

有些老百姓拿房子作抵押,进行融资进入民间借贷市场。由于房子市场价值较高,从银行套出贷款不难,一年期贷款利率仅8%左右,略高于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在拿到贷款后,迅速将钱投入典当行,典当行大方地开出一年的24%的利率。一转手,一年就能坐享16%的利差,60万元资金一年就能净赚

近10万元。

利益的诱惑下,一些上市公司甚至也参与到民间借贷。据市场公开资料显示,截至2011年8月31日,有关上市公司发布委托贷款的公告一共117份,涉及64家上市公司,其中,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有35家,一共发放169.35亿元,同比增长38.2%。

究其原因,首先是巨大的利益诱惑和套利效应,使得更多上市公司纷纷进入高息贷款行业,甚至出现主业实体的空心化现象。据有关资料显示,武汉健民宣布对外委托贷款1.5亿元,年利率为20%,一年利息收入将达3000万元,而其上半年净利润也不过3620万元。其次,银行贷款的“套利”使得各方

各获其利。银行低息贷款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以委托贷款高息发放出去获得利差,银行收取正常贷款利息和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各得其所,各自收益都很高。

另外,一些上市公司往往以实业项目为募资对象,大量的募集资金投资后,往往还会有剩余资金,这也就成了高利贷的一个源头。

事实上,上市公司参与高利贷,不是简单的一种追求经济利益的行为。受宏观调控影响,今年以来银行资金面越来越紧,中小企业因为缺少资金,通过正规渠道向银行不能贷到款,只有通过高利贷借贷,这就造成当地金融市场和企业持续发展的恶性循环。

分析 缺乏有效监管隐藏巨大风险

在利益驱动下,一些经营状况良好的企业通过账外经营参与高利贷活动,甚至将银行贷款高息借给其他企业,但当与其发生借贷关系的企业出现风险而资金无法及时归还时,往往会引发该企业的资金链断裂。

据市场人士分析,由于大量中小企业不得已转向民间借贷,让这个“灰色”体系吸引了过万的“热钱”涌入,但由于缺乏有效监管,随之而来的风险正不断累积。

一是,民间借贷的高利率加重了企业的财务负担。国家有民间借贷利率不得高于银行同类贷款基准利率4倍的限制,但事实上,企业以高于此限的利率借入资金的情况为数不少,而往往企业的正常利润达不到这个水平。

根据浙江中小企业的调研表明,中小企业可以接受的利率应该在10%

—15%的范围之内,高过此范围的利率会给企业带来重负担和高风险,给企业的正常运营留下很深的后遗症。

二是,企业间相互借贷普遍,容易引发资金链的断裂。民间借贷的利率通常与借贷期限直接相关,期限越短,利率越高。

调查走访发现,目前台州民间金融市场上临时性周转资金月利率一般高达30%—50%之间,个别甚至达到100%—250%。在利益驱动下,一些经营状况良好的企业通过账外经营参与高利贷活动,甚至将银行贷款高息借给其他企业,但当与其发生借贷关系

的企业出现风险而资金无法及时归还时,往往会引发该企业的资金链断裂。

三是,民间借贷用途不规范,隐藏着巨大的金融风险。部分民间借贷资金用途欠规范,有些企业采用“继续通过民间借贷,借旧还新”的方式来处理未偿还部分资金。还有些企业是出于一些不合法的目的。

据不完全统计,自2011年4月份开始至目前,仅是浙江温州地区的知名企业中,就已有29家企业的企业主因资金链断裂而“跑路”,甚至跳楼。但当企业的营业利润抵不上所借还的高额利息,或者自己担保的巨额资金

对策 民间借贷应纳入主流金融体系

在我国金融机构总体仍然处于短缺状态的情况下,应该下决心将民间借贷纳入主流的金融体系,成为我国企业资金的合法供应者,这是不可阻挡的历史趋势。

对于民间借贷,温总理提出了“阳光化、规范化”的方向。应该看到,民间借贷仅仅靠取缔,或者压制是难以化解其风险的。在我国金融机构总体仍然处于短缺状态的情况下,应该下决心将民间借贷纳入主流的金融体系,成为我国企业资金的合法供应者,这是不可阻挡的历史趋势。

一是发展民间中小金融机构。地方性社区中小金融机构在客户选择上有明显的本地化倾向,使其在解决与客户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方面比大型银行更具优势。因此,发展地方性社区金融机构对于解决农村及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从而减少民间借贷发生率更有意义。

当前,国家也较大程度地放开了对民营金融机构的设立限制,如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的试点等,必将对于缓解民间借贷风险发挥巨大作用。此外,引导民间资金进入信托机构、担保机构、典当行业和投资公司

等领域。在我国金融机构总体仍然处于短缺状态的情况下,应该下决心将民间借贷纳入主流的金融体系,成为我国企业资金的合法供应者。

二是加快利率市场化改革。我国广泛存在的民间借贷行为是我国长期所实施低利率政策下的一种行为扭曲。因此,要遏制广泛存在的民间借贷行为,必须解除利率管制,实施利率市场化改革。

虽然央行近年来在利率改革方面有所举措,但离市场化的目标还有很大差距,要改革我国利率的调整方式,形成以银行间拆借利率为核心的利率体系,逐步放松或取消利率管制等。

三是加强立法与引导。目前所执行的是1996年由央行颁布实施的《贷款通则》,其中有很多条款已逐步被业务创新、司法审判实践所突破,已不再适应金融业发展的需要,而新的立法又没有正式出台。正是这种制

度建设的落后,在很大程度上加大了民间借贷的风险。因此,政府当局应该废止《贷款通则》,制定一部专门的《民间借贷法》,确立合法民间借贷与非法金融的区别,明确规定民间借贷的利息幅度,还要规范民间借贷用途和利率,实施民间借贷登记备案和监测制度等,从而引导和规范民间借贷行为,防范和降低民间借贷的潜在风险,避免恶性事件的发展。

四是政府应切实改善投资环境,鼓励引导民间资金直接投资。要加大投资体制改革的力度,建立储蓄投资转化核心机制,加快资本市场发展速度,积极为民间社会资金顺利进入投资领域拓宽渠道、扫除障碍。加快金融体制改革,为不同所有制经济主体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包括创业板市场在内的股票市场改革、债券市场改革等,为社会资金的供给和需求提供更加便捷的通道。

五是加大金融产品和金融市场

的创新。破解中小企业融资迷局的集合产品,包括三类创新产品,中小企业集合债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中小企业集合信托产品。这些创新的金融产品,虽然方式有些差异,但是基本上可以归类为中小企业集合类产品。集合产品运用创造性的思维破解了中小企业融资难的迷局,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实践中都具有很强的启示意义。

温总理在最近的浙江调研中提出了四点举措,包括落实并完善对小微企业贷款的差异化金融监管政策,提高对小微企业不良贷款率的容忍度及重点支持成立专门为中小企业服务的金融机构,明确银行小微企业贷款比例和增速要求等等。在这种情况下,无论是对于民间借贷,还是中小企业的政策,都不应该是短期、临时性的,更不应该是简单扶持性的,而应该将其放到国家经济发展的战略层面,出台框架性的制度方案。

关注准备金率

准备金率 是否下调仍需观察

■ 申亚文

外部流动性骤降,引发市场对年内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下调的预期。

截至今年10月末,中国外汇占款总额为254869.31亿元,较9月末的255118.23亿元净减少248.92亿元。自2001年以来,外汇占款月度负增长只有两次。前一次还是在2007年12月。

多年来,中国的基础货币投放高度依赖于外部流动性,所以流动性骤降才引发诸多猜测。但判断政策是否出现大的调整与转向,首先得区分外汇占款净减少的原因。

10月份的外汇占款净减少主要原因是热钱的净流出,而非净出口。10月份的贸易顺差和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约253亿美元,比9月份的235亿美元有所增长,以外汇占款净减少248亿计算,10月份的热钱流出规模可能超过1500亿元。资本流动对于开放性大国来说是很平常的事,1500亿相对于我国庞大的经济基础或货币存量也微不足道。因此,如果热钱流出仅为偶发性因素,则不足为道;但我国仍为资本项管制国家,资本不可自由流动,人民币也未实现资本项下的可兑换机制。如果资本外流形成趋势,对国内金融市场的流动性冲击将较为明显。

10月份热钱的净流出,原因不外乎两方面:一是海外对于中国经济硬着陆的担忧增加,资产价格贬值化趋势明显,人民币升值升值预期也基本消失,热钱流入压力减轻,此为热钱的主动型撤出;二是欧债危机蔓延至核心国,欧美大型金融机构流动性过剩,不得不从新兴市场撤资,此为热钱的被动型撤出。主动型撤资可能形成趋势性的热钱流出,而被动型撤资则可能是一次性冲击。

笔者认为,热钱净流出的主要原因还是被动型撤资。尽管中国经济迈入中速增长周期,资产价格在中性偏紧的货币政策调控下也有所下滑,但潜在增速仍远远高于欧美各国,资产价格下滑对应的是回报率上升。此外,中国经济双顺差的格局未变,支撑人民币升值的基础仍然强大,人民币升值空间仍然存在。因此,中国对于长期资本的吸引力有增无减。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对于热钱外流无须紧张,反而值得庆幸。多年来,外管局一直尝试各种方法控制热钱流入未果,外部流动性旺盛,国内资产价格暴涨,通胀高居不下,如今热钱主动选择撤资,岂非幸事?如果现在下调准备金率,再来一轮货币盛宴,吸引热钱回流,推高资产价格和通胀,岂非得不偿失?

真正值得担心的是明年的出口,参照外贸行业的一句行话:“如果船公司连9月都不能宰一刀,那一年都差不多杨白劳了”。综合油价等因素,今年9月的跨太平洋贸易较为惨淡。与去年相比,9月份亚洲港至多伦多的联运价格普遍下调了近20%。出口增速的下滑可能在明年年初出现实质性影响,这对于外部流动性是决定性的因素,如果影响到外贸顺差,则下调准备金率不可避免。

差别下调 并非政策全面转向

■ 王宇 王培伟

从之前准备金率的连续多次上调,到部分金融机构被获准下调,货币政策微调迹象日趋明显,不过这仅仅是一次政策结构性定向调整事件,市场不宜将之视为政策的全面转向。

准备金率的差别化调整,是近年来央行货币政策工具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央行把差别存款准备金率政策作为引导商业银行信贷合理投放的重要政策工具。去年起,针对部分银行信贷投放过快,央行在一定期限内对部分银行上调准备金率,实施惩罚性的差别存款准备金政策。

随着近几个月来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的微妙变化,近期国内货币信贷市场资金趋紧态势日益明显,一些中小金融机构出现了因存款流失明显而导致贷款投放不足的问题,直接抑制中小企业及“三农”领域的融资需求。在这一背景下,差别下调部分机构准备金率,是央行应对市场变化、货币政策更具针对性和灵活性的体现。

不过,此次相关机构获准定向下调存款准备金率仍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尚不具政策全面转向的标志意义。考虑到当前物价仍处于较高位置,若存款准备金率全面下调,则极有可能带来银行信贷的全面反弹,构成物价反弹压力,将加大物价调控的难度。

在“稳健”总基调不变的情况下,结构性微调 and 局部宽松将成为今后一段时间的政策着力点,央行日前已给出了方向:日前发布的《三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明确提出,下一阶段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同时将更加注重新政策的针对性、灵活性和前瞻性,把握好政策的力度和节奏,适时适度进行预调微调。

央行副行长胡晓炼日前在山东等地调研时也表示,当前货币信贷工作要在保持总量基本稳定、合理适度的基础上着力优化结构,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微企业、“三农”等薄弱环节的信贷投放,满足国家重点在建、续建项目的资金需要,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背景

11月23日从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获悉,人民银行对浙江省6家农村合作银行恢复执行16%的存款准备金率。

近年来,中国人民银行对农村合作银行实施有区别的存款准备金率政策,每年11月对农村合作银行当年前三季度的信贷情况进行评估,对涉农信贷投放力度不能达到一定标准的农村合作银行执行比正常水平高0.5个百分点的存款准备金率。

2010年11月25日起,经评估对全国20多家农村合作银行(其中浙江省6家)执行有区别的存款准备金率(现为16.5%),期限一年。今年11月到期后,人民银行对其恢复执行正常的存款准备金率水平(16%)。